

皖北煤电集团公司

皖北煤电秘发〔2023〕196号

皖北煤电集团公司转发安徽省安委办关于 推行企业事故隐患内部报告奖励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现将安徽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《关于推行企业事故隐患内部报告奖励工作的通知》（皖安办函〔2023〕150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提出如下要求，请一并抓好贯彻落实。

一、健全完善内部报告奖励制度。各单位要结合2023年事故隐患报告奖励制度、“剑指三违”等制度执行情况，进一步修订完善事故隐患报告奖励制度，明确本单位受理事故隐患报告的部门、途径、范围、奖励标准及报告人信息保护等相关内容，将奖励经费纳入安全生产费用提取使用范畴予以保障，形成完整的事事故隐患报告奖励机制。

二、加强宣传普及，强力推进实施。各单位要在2023年12月底前完成制度修订完善，并在井口、公告栏等醒目位置公告。要充分利用网站、教育培训、“两微一端”、张贴海报、班前宣讲

等方式广泛宣传，普及到每一位员工，并定期对报告奖励情况进行公示，提高全员主动参与查找和报告事故隐患的积极性。

三、加强监督检查。各单位要认真落实内部报告奖励制度，集团公司对各单位制度制定、资金保障、台账建立、奖励公示等情况进行动态监督检查，对推动不力，落实不到位的进行严肃追责问责。



皖北煤电集团公司办公室

2023年12月21日印发
